

证券代码：874212

证券简称：晨宝复材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广东晨宝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市星宝信息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广州市顺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
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陈书文、萧子焕、萧欢霞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
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佛山市星宝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萧欢霞
设立日期	2019 年 4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住所	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宝业路 1 号七座之三（住所申报）
邮编	528138
所属行业	专业服务行业
主要业务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 划；企业形象策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7MA535KD2XJ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萧雪霞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萧欢霞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陈俏怡
设立日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
实缴出资	1,269.68 万元
住所	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大布沙永大西路 87 号之 106
邮编	528143
所属行业	投资
主要业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MA55W9LC1P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企业名称	广州市顺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萧欢霞
设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24 日
实缴出资	1545.56 万元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黄石街马务新街 14 号 110 房
邮编	510410
所属行业	投资、咨询
主要业务	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项目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R6967F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自然人填写

姓名	陈书文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广东晨宝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广东省佛山市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晨宝复材 34.74% 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萧欢霞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广东晨宝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广东省佛山市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或间接持有晨宝复材12.49%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萧子焕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广东晨宝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广东省佛山市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晨宝复材 27.01% 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萧欢霞持有广州市顺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6.85%合伙份额；持有佛山市星宝信息咨询有限公司20%股份。
资产关系	无	
业务关系	无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有	萧欢霞任广州市顺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任佛山市星宝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陈书文、萧子焕、萧欢霞、佛山市星宝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市顺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 3、其他应披露的事项：广东晨宝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书文、萧子焕、萧欢霞，陈书文与萧欢霞系夫妻关系、萧欢霞与萧子焕系姐弟关系；佛山市星宝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由萧雪霞、萧欢霞持有 100%的股权且萧欢霞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萧雪霞与萧欢霞系姐妹关系；广州市顺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萧欢霞；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俏怡，陈俏怡系陈书文与萧欢霞之女。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实际控制人陈书文、萧欢霞、萧子焕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名称	晨宝复材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 年 12 月 9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52,684,300 股，占比 84.70%	直接持股 52,684,300 股，占比 84.7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61,966 股，占比 22.61%

（权益变动前）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8,622,334 股，占比 62.09%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55,818,532 股，占比 89.74%	直接持股 55,818,532 股，占比 89.7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666,864 股，占比 26.8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9,151,668 股，占比 62.94%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2024 年 12 月 9 日，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合伙人内部决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为陈俏怡，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其他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继承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24 年 12 月 9 日，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俏怡，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及其

	一致行动人合计支配挂牌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从84.7014%变为89.7404%。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内部管理决策，未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性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实际控制人陈书文、萧欢霞、萧子焕及其一致行动人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书文、萧子焕、萧欢霞、佛山市星宝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
司、广州市顺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市宝通投资服务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4 年 12 月 11 日